河海大学部门文件

河海教务[2022]73号

关于印发《河海大学 2022 年新教师教书育人 能力提升培训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院(学部、系):

为进一步促进我校教师教学发展,提升本科教学质量与水平,根据《河海大学"一流本科"建设行动计划》(河海校科教[2018]50号)和《河海大学教师教学能力培训实施办法(试行)》(河海校科教[2021]17号)文件要求,科学、规范、有效地开展我校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提升工作,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培训对象

2021年9月1日-2022年8月31日期间入职到我校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专任教师、辅导员和独立承担教学任务的专业技术人员,以及2020、2021年参加培训未达到考核积分要求的教师(以下统称"新教师")均应参加培训。

二、培训目的

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。以提高新教师教学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,通过系统科学的培训课程,帮助新教师激发工作热情,树立立德树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,培养现代教育思想和先进教学理念,掌握先进教学方法和手段,提升教学技能和教学创新素质,促进教师教学综合能力养成,为切实提高教学质量奠定坚实基础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由校内外名师,教学精英和教学管理负责人采用专题报告、 教学观摩、教学实践等形式,内容涉及新时代高等教育理念与方 针政策、课程体系建设与教学模式改革、教学规范、教学技能与 方法等方面,多途径、多形式提升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。

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模块。

1. 教育方针政策与教学管理规范

解析当前高等教育的新形势,新时期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与新时代教师标准;介绍国家和省级层面高等教育政策制度与学校人才培养理念、培养方案构建以及教学管理政策制度与规范,帮助新教师尽快熟悉并适应教学环境。

2. 立德树人与师德师风建设

重点阐释如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根据教育规律和教师 成长发展规律,围绕如何做到为人师表,如何做到教书育人等主 题,从课堂教学、创新实践及心理健康等方面为教师指引师德修 养与教书育人的途径和方向,增强新教师以身立教的责任感和使 命感,争做"四有"好老师。

3. 课程建设与教学模式改革

重点介绍在一流本科教育以及"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和新文科"建设背景下课程体系建设、现代教育技术与教学的融合等教学改革热点与重点;专业认证理念下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模式改革等,助力新教师成长。

4. 课堂教学方法与教学技能提升

观摩优秀教师的示范课堂,学习课堂教学组织与设计、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,现代信息技术与课程思政元素等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,帮助新教师科学、系统的掌握教学规律,有计划、有组织的实施教学活动。

5. 教学实践探索与培训总结交流

教学实践演练环节,所有教师自行准备一个教学片段(12-15分钟)现场授课,教务处组织校内外教学名师进行点评指导。培训结束后,所有教师提交培训总结报告1份。

四、培训要求

1. 教师发展中心、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培训方案的设计,课

程开设计划的制定,学校层面的活动组织、策划和新教师选课管理,对新教师培训课程修读的考核和积分记录管理等工作,学院负责新教师培训的报名组织和日常管理工作。

- 2. 每个模块由若干培训活动组成,新教师可根据修读积分的 要求,自主报名,至少完成 20 积分。
- 3. 每个模块正常是在不同周次的周三下午开设,具体安排与 变更见海报通知(一般提前5天左右通知)。
- 4. 专题报告项目需填写培训记录表,并于专题报告结束离场 时现场提交,教学观摩项目需填写并提交听课记录表。
- 5. 各学院(学部、系)填写《2022年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提升培训报名表》(附件4),于10月14日前统一将电子版及签字盖章 扫描件报送至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邮箱: jsfzzx@hhu. edu. cn。全部培训结束时将教师培训总结统一提交教师发展中心。
- 6. 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提升培训是新教师参加讲课竞赛、评 奖评优等方面的必要条件之一。教务处将根据每期课程的报名情况进行考勤,若教师因事无法参加部分课程,教务处将统一组织补修,具体方式另行通知。信息交流QQ群: 903858915。

附件: 1. 河海大学 2022 年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提升培训安排

2. 培训记录表

- 3. 听课记录表
- 4. 2022 年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提升培训报名表

教务处 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2年10月9日

河海大学教务处

2022年10月9日印发

录入: 李佳

校对: 丁小庆